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7年不进行中期利润分配，无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源煤业	600397	安源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兰祖良（董事、财务总监兼董秘）	钱蔚
电话	0791-87151860	0791-87151886
办公地址	南昌市西湖区丁公路117号	南昌市西湖区丁公路117号
电子信箱	Amyjt2012@163.com	qianwei_nc2014@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440,088,534.28	7,345,163,557.15	7,345,163,557.15	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1,434,136.96	1,481,085,574.54	1,481,085,574.54	-1.33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38,339.46	-463,473,857.07	-463,735,742.64	78.54
营业收入	1,753,071,937.62	1,445,396,858.08	1,439,198,115.63	2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06,483.56	-253,691,506.46	-253,599,332.67	9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66,036.47	-254,631,321.51	-254,112,802.11	101.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6	-7.47	-7.47	增加6.1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02	-0.2563	-0.2562	92.1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02	-0.2563	-0.2562	92.1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68,15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9.34	389,486,09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7	20,534,100		无	
胡友泽	境内自然人	0.68	6,752,40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5	4,482,60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2	4,148,874		无	
赵坚	境内自然人	0.42	4,108,949		无	

黄少春	境内自然人	0.38	3,733,700		无
孟莹	境内自然人	0.34	3,371,580		无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4	3,327,137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27	2,638,282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公司债	14安源债	122381	2015.11.20	2020.11.20	120,000	6.2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81.62	81.0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73	-0.52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虽然煤炭行业总体经济运行情况有所好转，但公司受2016年度去产能关闭煤矿、曲江公司技术改造等方面因素影响，产销量同比减少，未能实现扭亏。面对严峻的形势，公司挖潜降耗，围绕年初既定的经营目标，自我加压，保障了企业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5,307.19 万元，同比上升 21.29%；实现利润总额-915.41 万元，

同比减亏 25,708.90 万元，减亏幅度 96.5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00.65 万元，同比减亏 23,368.50 万元，减亏幅度 92.11%。业绩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煤炭价格上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原煤 113.66 万吨，单位制造成本 292.50 元/吨，外购煤炭 19.09 万吨，外购煤炭成本 315.30 元/吨，生产商品煤 121.41 万吨，商品煤单位成本 364.20 元/吨，商品煤销售量 118.75 万吨，商品煤平均价格 555.48 元/吨，吨煤毛利 189.81 元；煤炭贸易交易量 144.27 万吨，煤炭贸易销售单价 601.71 元/吨，采购成本 581.93 元/吨，吨煤毛利 19.78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53,071,937.62	1,445,396,858.08	21.29
营业成本	1,497,229,810.97	1,400,120,185.43	6.94
销售费用	38,184,219.50	46,353,962.67	-17.62
管理费用	78,800,026.90	132,426,228.56	-40.50
财务费用	103,283,359.88	101,783,071.81	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38,339.46	-463,473,857.07	78.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890,022.02	-130,445,904.38	1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45,528.49	-680,175,700.95	88.82
研发支出	5,100,000.00	5,000,000.00	2.00
税金及附加	23,092,214.42	14,711,527.07	56.97
资产减值损失	-12,354,320.55	18,216,565.39	-167.82
营业外收入	201,778,744.68	5,430,775.69	3,615.47
营业外支出	234,103,360.48	3,459,162.83	6,667.63
利润总额	-9,154,060.39	-266,243,069.99	96.56
所得税费用	18,230,098.88	-1,164,070.39	1,666.0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0,767.51 万元，增幅 21.29%，主要原因一是自产煤收入增加 7,416.13 万元；二是为增加煤炭贸易增收 21,613.37 万元；三是储备中心投产，收入 5,318.20 万元。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5,362.62 万元，降幅 40.50%，主要原因一是去产能关闭煤矿后，职工薪酬、折旧费和水电费下降 4,260.10 万元；二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原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的房产税、印花税、土地使用税和车船使用税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减少管理费用 458.42 万元；三是 2016 年 7 月起，公司进行了公车改革，减少汽车费 240.72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6,403.55 万元，增幅 78.54%，主要是本期收入增加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60,413.02 万元，增幅 88.82%，主要是银行借款同比净增加 55,300.00 万元。

其他科目变动原因说明:1、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838.07 万元，增幅 56.97%，主要原因一是

原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的税金调整至税金及附加核算，增加 458.42 万元；二是本期收入增加影响。2、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3,057.09 万元，降幅 167.82%，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以前年度应收款项而转回坏账准备。3、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19,634.80 万元，增幅 3,615.47%，主要原因是本期去产能煤矿按规定使用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并转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4、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23,064.42 万元，增幅 6,667.63%，主要原因一是去产能煤矿按规定使用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二是本期发生去产能关闭煤矿留守维护费用等。5、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25,708.90 万元，增幅 96.56%，主要原因是煤炭价格上涨影响。6、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1,939.42 万元，增幅 1,666.06%，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增加影响。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自产煤炭分析

报告期，受 2016 年去产能关闭煤矿、曲江技术改造及市场变化影响，公司原煤产量 113.66 万吨，同比减少 45.66 万吨。上半年生产商品煤 121.41 万吨，同比减少 44.47 万吨；销售商品煤 118.75 万吨，同比减少 54.23 万吨。

商品煤收入同比增收 7,416.13 万元，其中：由于煤炭价格上涨增收 26,270.35 万元、煤炭产销量减少减收 18,854.22 万元。

②煤炭贸易业务分析

报告期，公司煤炭贸易购销量为 144.27 万吨，同比减少 81.10 万吨，降幅 35.99%；销售价格 601.71 元/吨，同比上升 258.46 元/吨，涨幅 75.30%。采购价格 581.93 元/吨，同比上升 246.53 元/吨，涨幅 73.50%；毛利 19.78 元/吨，同比增加 11.94 元/吨。

煤炭贸易量减少主要是根据市场变化，调整煤炭贸易结构，提高煤炭贸易业务质量。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79,005,504.24	15.85	1,433,562,740.14	19.52	-17.76	
应收票据	603,244,866.14	8.11	549,290,342.22	7.48	9.82	

应收账款	582,405,060.37	7.83	618,688,603.18	8.42	-5.86	
预付款项	114,367,610.41	1.54	100,937,944.13	1.37	13.30	
其他应收款	327,895,364.18	4.41	197,860,681.26	2.69	65.72	主要是与各单位社保往来款增加。
存货	222,150,894.45	2.99	202,920,739.68	2.76	9.48	
其他流动资产	53,952,363.93	0.73	55,489,869.45	0.76	-2.77	
长期股权投资	76,041,248.24	1.02	77,707,319.33	1.06	-2.14	
固定资产	3,180,806,842.81	42.75	3,217,918,073.32	43.81	-1.15	
在建工程	445,795,275.70	5.99	231,182,498.23	3.15	92.83	主要是新增曲江公司技改工程。
工程物资	7,525,899.39	0.10	3,124,479.56	0.04	140.87	主要是因工程增加而采购工程专用物资。
无形资产	595,220,072.56	8.00	602,028,190.42	8.20	-1.13	
长期待摊费用	15,010,845.14	0.20	15,847,476.50	0.22	-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66,686.72	0.49	38,604,599.73	0.53	-5.02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0	30.91	2,295,000,000.00	31.25	0.22	
应付票据	572,610,111.73	7.70	188,745,736.65	2.57	203.38	主要是上半年增加应付票据结算。
应付账款	451,970,496.83	6.07	554,914,688.61	7.55	-18.55	
预收款项	62,976,077.04	0.85	47,028,523.56	0.64	33.91	主要是收到货款但依据协议尚未发货。
应付职工薪酬	115,721,056.07	1.56	108,996,459.79	1.48	6.17	
应交税费	30,233,847.92	0.41	62,002,700.84	0.84	-51.24	主要是上缴增值税及所得税汇算清缴所致。
应付利息	3,056,803.27	0.04	3,940,230.33	0.05	-22.42	
其他应付款	382,259,220.12	5.14	414,111,419.34	5.64	-7.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00,000.00	0.74	41,000,000.00	0.56	34.15	主要是根据长期借款合同，一年内到期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325,896.62	0.04	3,800,329.69	0.05	-12.48	
长期借款	459,150,000.00	6.17	511,150,000.00	6.96	-10.17	
应付债券	1,243,307,213.66	16.71	1,206,131,202.11	16.42	3.08	
专项应付款	286,317,472.47	3.85	405,770,420.90	5.52	-29.44	
递延收益	106,748,230.25	1.43	108,137,556.60	1.47	-1.28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总额为 20,621.53 万元，其中矿山环境治理与生态恢复保证金 8,056.67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805.81 万元，其他保证金 759.05 万元；期末质押应收票据 17,867.94 万元，用于票据池业务办理应付票据。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经营、对外贸易经营、矿产品销售、对各类行业的投资、国内贸易及生产加工、仓储服务、货运代理、设备维修及租赁、房屋租赁、科学研究、信息和技术咨询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278,796.62	688,407.27	199,013.89	-2,612.78
江西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销售、对各类行业的投资、国内贸易、对外贸易经营、仓储服务、房屋租赁、科学研究、信息和技术咨询服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5,000.00	38,682.35	-29,782.96	101.28
江西煤业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仓储服务、对外贸易经营、货运代理、设备维修及租赁。（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5,000.00	24,920.69	4,260.72	268.55
江西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煤炭信息服务、物流信息服务（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3,000.00	3,654.45	1,805.67	-250.22
江西江煤大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开采与销售，机械修理与制造，技术咨询等	2,000.00	2,000.00	2,000.00	-
江西江能物贸有限公司	煤炭选洗及加工，煤炭及制品批发、零售等	20,000.00	36,017.17	21,173.97	342.88
江西丰城源洲煤层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层气发电及能源综合利用	1,000.00	3,295.58	3,070.90	-211.41

江西景能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	煤层气发电	1,000.00	851.98	-184.13	-71.70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采掘销售、煤炭精选加工、煤田勘探、煤层气开发利用	25,578.73	133,983.67	35,450.91	-1,347.17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煤炭批发、零售，国内贸易，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润滑油、沥青、石油助剂、重油、渣油、燃料油销售（不含成品油，除危险品）（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37,000.00	146,590.86	6,088.05	-4,373.57
萍乡巨源煤业有限公司	原煤开采，洗精煤，洗煤，矿粉、矸石砖及矿山机械加工、煤矿安全生产技术咨询。服务。（上述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7,500.00	1,392.59	-43,507.17	-545.16
江西赣中煤炭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燃料油（闪点大于 100℃）、渣油、重油、沥青、石油助剂销售。（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涉及法律法规需经审批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3,000.00	23,705.13	-6,032.88	-430.00
江西丰城扬长洁净煤有限公司	煤炭洗选加工	1,000.00	4,650.07	-2,592.12	-338.94
萍乡市众鑫矿建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机电安装，机械安装	100.00	35.63	-613.76	-32.37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林绍华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5日